

资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取消 35 项中央指定地方实施行政审批事项的决定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天府新区资阳管委会，市级各部门：

根据《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 57 项中央指定地方实施行政审批事项的决定》（川府发〔2015〕58 号）要求，经清理，决定对应取消 35 项中央指定地方实施行政审批事项。

各地、各有关部门（单位）要进一步规范对市政府此次取消事项的落实工作，在本决定公布之日起 1 个月内与上级相关部门做好沟通衔接，确保无缝对接；对取消的行政审批事项，各级政务服务平台要立即停止受理，已受理的要立即停止办理，并不得以任何形式变相审批。要转变管理方式，切实加强事中事后监管，防止出现管理真空，相关管理措施要在本决定公布之日起 1 个月内抄送同级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管理部门和法制部门。对调整行政审批权限的事项，要严格规范审批行为，严格限制自由裁量权，优化审批流程，提高办事效率。要继续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协同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不断提高政府管理科学化、规范化、法治化水平。

附件：市政府决定取消的中央指定地方实施行政审批事项目录

资阳市人民政府

2016 年 1 月 6 日

市政府决定取消的中央指定地方实施行政审批事项目录

（共计 35 项）

序号	项目名称	审批部门	备注
1	社会福利基金资助项目审批	市民政局	资府发〔2013〕31号文件已取消
2	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店资格审查	市、县（市、区）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	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资格审查	市、县（市、区）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4	医疗卫生机构承担预防性健康检查审批	市、县（市、区） 卫计委	
5	国有企业经营者工资审核	市、县（市、区） 国有资产监管部门	
6	建设项目试生产审批	市、县（市、区） 环保局	
7	对吸纳下岗失业人员达到规定条件的服务型、商贸企业和对下岗失业人员从事个体经营减免税的审批	地方税务机关	
8	企业享受综合利用资源所得税优惠的核准	地方税务机关	
9	企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享受所得税优惠的备案核准	地方税务机关	
10	企业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的所得享受所得税优惠的备案核准	地方税务机关	
11	对律师事务所征收方式的核准	地方税务机关	
12	注册税务师执业核准	地方税务机关	
13	主管税务机关对非居民企业适用行业及所适用的利润率的审核	地方税务机关	
14	汇总纳税企业组织结构变更审核	地方税务机关	
15	企业符合特殊性税务处理规定条件的业务的核准	地方税务机关	
16	企业取得的符合条件的技术转让所得享受所得税优惠的核准	地方税务机关	
17	企业享受符合条件的固定资产加速折旧或缩短折旧年限所得税优惠的核准	地方税务机关	

序号	项目名称	审批部门	备注
18	企业享受文化体制改革中转制的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所得税优惠的核准	地方税务机关	
19	电网企业新建项目分摊期间费用的核准	地方税务机关	
20	企业享受生产和装配伤残人员专门用品企业所得税优惠的核准	地方税务机关	
21	企业境外所得适用简易征收和饶让抵免的核准	地方税务机关	
22	符合条件的非营利组织享受免税收入优惠的备案核准	地方税务机关	
23	企业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享受所得税优惠的备案核准	地方税务机关	
24	软件、集成电路企业享受所得税优惠的备案核准	地方税务机关	
25	动漫企业享受所得税优惠的备案核准	地方税务机关	
26	节能服务公司实施合同能源管理项目享受所得税优惠的备案核准	地方税务机关	
27	中国清洁发展机制基金及清洁发展机制项目实施企业享受所得税优惠的备案核准	地方税务机关	
28	个人取得股票期权或认购股票等取得折扣或补贴收入个人所得税纳税有困难的审核	地方税务机关	
29	对一年期以上返还性人身保险业务免征营业税的初审	地方税务机关	
30	企业吸纳自主择业的军转干部税收减免审批	地方税务机关	
31	企业享受苏州工业园区有限合伙制创业投资企业法人合伙人试点优惠政策的核准	地方税务机关	
32	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审批	地方税务机关	
33	境外注册中资控股居民企业主管税务机关的变更审批	地方税务机关	
34	企业成本分摊协议是否符合独立交易原则的审核	地方税务机关	
35	非居民享受税收协定（含与港澳台协议）待遇审批	地方税务机关	

